

附件

辽宁省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申请报告编制提纲

一、摘要与目录

二、申报单位概况及建设条件

1. 申报单位及主要发起单位概况。
2. 促进中心带头人及团队概况。
3. 推进实现数字化转型拟采用主要技术成果及水平。
4. 相关基础及配套建设条件。

三、主要发展方向和服务领域

四、管理与运行机制

1. 机构设置及职责。
2. 运行机制。

五、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

六、其他

七、附件

1. 法人执照。
2. 章程。
3. 企业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体现营业收入、研发经费或研发经费投入强度等证明。
4. 已取得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清单及其复印件，清单中注

明专利取得时间。

5. 已取得科技创新成果获奖清单及其复印件, 清单中注明获奖级别(国家级、省级、部级等)、授予部门、授予时间。

6. 工作人员相关证明, 包括促进中心在职人员名单及相关复印件。名单中注明职务、职称(中级、高级等)、学历(本科、博士等)、特殊人才(院士、百千万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等)。

7. 场地设施条件证明, 如产权证、不动产权证、租赁合同等。其中, 聚焦工业互联网领域的促进中心还应提供相关仪器设备证明。

8. 技术开发仪器设备清单, 清单中注明设备原值及原值合计。

9. 专业技术、管理团队等情况证明。

10. 人才激励方面的机制、制度等证明。

11. 近三年促进中心签订产学研用协议清单及其复印件, 清单中注明签订单位、签订时间。

12. 真实性承诺文件。

13. 在促进数字化转型方面的成功案例及经验做法, 较为成熟完备的促进数字化转型共性方案。提供清单及相关证明材料, 如协议、合同、方案、鉴定、报道, 以及国家政府部门表扬或奖励等。